

桃園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助理員 許美智
電話：03-3340935分機2805
傳真：03-3336169
電子信箱：1001352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衛人字第11401615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430303I_114016157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為推廣政治暴力創傷知情，已委託製作
「歷史的傷·心會記得-政治暴力創傷知情概論」數位課程1式，並上架至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及Youtube頻道，請協助周知所屬妥為運用，並鼓勵同仁踴躍瀏覽學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衛生福利部114年6月11日衛部心字第114176149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衛生福利部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電 2025/06/19 11:19:30 文 章 交 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

